

DB50

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

DB50/T 912—2019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服务规范

Service specification of social work with community correction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19 - 04 - 15 发布

2019 - 08 - 01 实施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2.1..... 1

 社区矫正人员..... 1

 2.2..... 1

 社区矫正..... 1

 2.3..... 1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 1

3 服务原则..... 1

 3.1 知情同意原则..... 1

 3.2 隐私保密原则..... 1

 3.3 平等尊重原则..... 1

 3.4 个别化原则..... 2

 3.5 以人为本原则..... 2

4 服务内容..... 2

 4.1 认知行为矫正..... 2

 4.2 心理辅导服务..... 2

 4.3 生计发展服务..... 2

 4.4 家庭支持服务..... 2

 4.5 社区支持服务..... 2

 4.6 协助性服务..... 3

5 服务流程..... 3

 5.1 接案..... 3

 5.2 预估..... 3

 5.3 计划..... 3

 5.4 介入..... 4

 5.5 评估..... 4

 5.6 结案..... 4

6 服务方法..... 4

 6.1 基础方法..... 5

 6.2 针对特定需要的介入方法..... 5

 6.2.1 个案管理..... 5

 6.2.2 其他方法..... 5

7 服务管理.....	5
7.1 质量管理.....	5
7.2 风险管理.....	5
7.2.1 基本要求.....	5
7.2.2 特殊要求.....	5
7.2.2.1 家访服务安全管理.....	5
7.2.2.2 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	6
7.3 档案管理.....	6
7.4 人员管理.....	6
7.4.1 工作者要求.....	6
7.4.2 督导要求.....	6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服务知情同意书（试样）	7
附录 B（资料性附录） 个案接案报告（试样）	8
附录 C（资料性附录） 服务转介表（试样）	10
附录 D（资料性附录） 个案预估表（试样）	11
附录 E（资料性附录） 个案服务计划书（试样）	13
附录 F（资料性附录） 个案服务记录表（试样）	14
附录 G（资料性附录） 个案评估表（试样）	15
附录 H（资料性附录） 个案结案报告（试样）	16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重庆市民政局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重庆市民政局、重庆市司法局、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师范大学、重庆市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长洪、陈方圆、黎键、宋洁、刘琴琴、刘向达、王丹丹、彭杰、胡玲、胡芳芳、苏洁、向瑜。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社区矫正社会服务工作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社区矫正社会工作的术语和定义、服务原则、服务内容、服务流程、服务方法、服务管理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为社区矫正人员开展社区矫正社会服务工作。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2.1

社区服刑人员

是指被判处管制、宣告缓刑、假释或者暂予监外执行的并在社会服刑的罪犯。

2.2

社区矫正

是指将符合法定条件的罪犯置于社区内，由专门的国家机关在有关部门、社会组织和志愿者的协助下，在判决、裁定或决定的期限内，矫正其犯罪心理和行为恶习的非监禁刑法执行活动。

2.3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

是指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为有需要的社区服刑人员及其家人，在社区矫正期限内，提供认知行为治疗、心理辅导、生计发展、家庭支持、社区支持及协助性服务等，帮助其顺利回归社会的职业活动。

3 服务原则

3.1 知情同意原则

任何与社区服刑人员有关的服务开展都应建立在社区服刑人员知情、同意的基础之上。

3.2 隐私保密原则

严守社区服刑人员信息、隐私，向社区服刑人员说明保密原则与保密例外情况处理，严格管理服务档案。

3.3 平等尊重原则

不因社区服刑人员的罪行、性别、年龄、民族、精神或身体残障等差别对待，应保持无歧视、无偏见的态度，提供平等的服务。

3.4 个别化原则

尊重社区服刑人员的生理、心理、社会经验特质与自主决定的权利，与社区服刑人员共同制定个别化的服务方案。

3.5 以人为本原则

不因个人因素影响专业判断及社区服刑人员的合法权益。

4 服务内容

4.1 认知行为矫正

- 4.1.1 通过个案面谈、量表测量等方法收集社区服刑人员认知、行为信息。
- 4.1.2 评估诊断社区服刑人员的不良犯罪认知或偏差行为。
- 4.1.3 与社区服刑人员共同讨论、确定认知行为矫正服务的目标与计划。
- 4.1.4 帮助社区服刑人员理性看待自身的错误认知及非理性想法。
- 4.1.5 帮助社区服刑人员理性看待自身的非理性情绪，学会情绪控制与管理。
- 4.1.6 帮助社区服刑人员理性看待自身的犯罪行为，学会行为控制与自我管理，预防再犯罪。

4.2 心理辅导服务

- 4.2.1 通过个案面谈、量表测量等方法收集社区服刑人员的心理资料。
- 4.2.2 评估诊断社区服刑人员的心理问题及再犯罪风险性。
- 4.2.3 与社区服刑人员共同讨论、确定心理辅导的服务目标与计划。
- 4.2.4 帮助社区服刑人员缓解心理压力，解决心理问题，提升心理健康水平。
- 4.2.5 对有严重心理疾病或精神疾病的社区服刑人员提供转介服务。

4.3 生计发展服务

- 4.3.1 通过个案面谈、走访等方式收集社区服刑人员就业相关资料。
- 4.3.2 评估社区服刑人员的就业意愿、就业能力、就业资源等。
- 4.3.3 与社区服刑人员共同讨论制定职业规划，明确就业方向。
- 4.3.4 鼓励与督促社区服刑人员参与就业辅导与培训，提升就业能力。
- 4.3.5 帮助社区服刑人员链接就业资源，促进其就业。

4.4 家庭支持服务

- 4.4.1 了解社区服刑人员家庭基本情况。
- 4.4.2 评估诊断社区服刑人员家庭问题及需求。
- 4.4.3 与社区服刑人员及其家庭共同讨论制定家庭支持服务的目标与计划。
- 4.4.4 帮助改善社区服刑人员的家庭关系，缓解家庭矛盾，解决家庭问题。
- 4.4.5 促进家庭成员支持并参与社区服刑人员帮扶工作。

4.5 社区支持服务

- 4.5.1 了解社区服刑人员与所在社区的关系与资源状况。
- 4.5.2 评估社区服刑人员的需求。
- 4.5.3 与社区服刑人员共同讨论制定社区支持服务的目标与计划。
- 4.5.4 提升社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接纳度，促进社区服刑人员参与社区事务。
- 4.5.5 为社区服刑人员提供法律、政策咨询等，提升其资源获取能力。

4.6 协助性服务

- 4.6.1 协助对拟适用社区矫正的被告人、罪犯开展社会影响评估调查。
- 4.6.2 协助司法行政部门确定矫正管理目标，制定矫正方案。
- 4.6.3 协助司法行政部门建立和完善社区矫正工作档案。
- 4.6.4 对社区服刑人员实施动态监督和日常跟进，向司法行政部门反馈相关情况。
- 4.6.5 协助司法行政部门安排的其他工作。

5 服务流程

5.1 接案

- 5.1.1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接案过程中应完成下列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介绍社会工作者的身份、服务内容、服务宗旨、服务范围等内容；
 - 初步收集与社区服刑人员有关的信息；
 - 初步了解社区服刑人员的问题与需求；
 - 与社区服刑人员初步建立专业关系；
 - 与社区服刑人员达成书面服务协议或口头服务协议，签订服务知情同意书（附录 A）；
 - 宜填写个案接案报告（附录 B），建立档案。
- 5.1.2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接案过程中应注意：
 - 接案宜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
 - 对超出服务能力、服务范围的，应提供转介服务；
 - 转介服务，宜填写服务转介表（附录 C）。

5.2 预估

- 5.2.1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预估过程中应完成下列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收集社区服刑人员信息，分析犯罪原因；
 - 评估其问题和需求；
 - 确定服务方式和内容；
 - 宜填写个案预估表（附录 D）。
- 5.2.2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预估过程中应注意：
 - 预估宜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
 - 重点评估社区服刑人员的再犯罪风险性；
 - 在收集信息中应保持客观中立的态度。

5.3 计划

- 5.3.1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服务计划应包括以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社区服刑人员的问题与需求、资源与优势；

- 服务的短期、中期和长期目标；
- 介入措施、行动步骤及进度安排；
- 社会工作者、社区服刑人员及其家庭成员、司法行政部门的角色、任务；
- 评估参与者及评估方式、方法；
- 宜填写个案服务计划书（附录 E）。

5.3.2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计划过程中应注意：

- 服务目标与司法行政部门的矫正目标一致；
- 在制定服务计划时应有社区服刑人员和重要他人参与，尊重其意愿。

5.4 介入

5.4.1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介入过程中应完成以下任务，包括但不限于：

- 个体层面：提供认知行为矫正、心理辅导、生计发展、家庭支持、转介等服务；
- 家庭层面：提供家庭关系协调、困境帮扶等服务；
- 社区层面：鼓励参与社区事务、社区服务，帮助回归社会；
- 社会层面：提供法律、政策咨询等服务；
- 宜填写个案服务记录表（附录 F）。

5.4.2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介入过程中应注意：

- 防止社区服刑人员危害自身、危害他人或社会的行为发生；
- 向司法行政部门反馈社区服刑人员接受服务的情况；
- 对居住地变更、收监或死亡等情况，提供转介或中止服务。

5.5 评估

5.5.1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评估过程中应完成以下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选择合适的评估方法；
- 收集和分析相关资料；
- 撰写评估结果；
- 宜填写个案评估表（附录 G）。

5.5.2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评估过程中应注意：

- 应评估、总结、反思服务成效，提出改善意见及跟进建议；
- 评估结果应提交司法行政部门作为矫正管理参考依据。

5.6 结案

5.6.1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结案过程中应完成以下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巩固社区服刑人员在服务中已有的改变；
- 增强社区服刑人员独立解决问题的信心和能力；
- 解除工作关系，妥善处理分离情绪；
- 宜填写个案结案报告（附录 H）。

5.6.2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在结案过程中应注意：

- 对再犯罪风险性高的，应及时向司法行政部门报告；
- 结案后，跟进回访。

6 服务方法

6.1 基础方法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运用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等社会工作直接服务方法及社会工作行政、社会工作研究等间接服务方法。

6.2 针对特定需要的介入方法

6.2.1 个案管理

针对再犯罪风险性大、问题及需求较为复杂的社区服刑人员，组建多学科、跨专业的服务团队，综合运用安排、协调、监督、评估和倡导等一系列方法，整合社区资源，开展心理、医疗、教育、法律、生计发展等整合型服务。

6.2.2 其他方法

针对特殊情况的社区服刑人员，运用危机介入、家庭治疗、社会支持等方法。

7 服务管理

7.1 质量管理

7.1.1 制定服务质量规范，并确保其公开、透明、具体可行。

7.1.2 建立评估机制，定期对服务质量、成效进行评估。

——建立自我评估机制，定期进行自我评估与改进；

——建立专业服务评估机制，包括服务成效评估与满意度评估等。

7.1.3 对服务质量评估信息进行反馈，以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根据阶段性评估结果及社区服刑人员需求，及时调整服务计划；

——对社区服刑人员或社会工作者提出的问题予以回应，采取改进措施。

7.2 风险管理

7.2.1 基本要求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风险管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建立健全社区矫正社会工作服务的风险识别、风险控制、风险规避等风险管理制度；

——制定风险预案，明确应急处置措施的原则、程序、措施等；

——根据风险的类型及影响程度，建立风险回避、风险减少、风险转移、风险接受的应急处置机制。

7.2.2 特殊要求

7.2.2.1 家访服务安全管理

——家访前应评估社区服刑人员是否适合家访；

——家访存在风险的社区服刑人员，需邀请相关专业人员协同前往；

——家访应至少由两名工作人员协同开展；

——家访前告知驻站社会工作者及回程时间；

——家访过程中应首先确保社区服刑人员家居环境的安全性、风险性，确保出入安全；

——家访过程中应时刻保持通讯设备畅通；

——访谈地点宜选择客厅且离出入口较近的地方；

——家访过程中，避免背对社区服刑人员，并保持 1 米左右距离。

7.2.2.2 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

- 出现突发事件，应第一时间着手处理冲突、秩序混乱、安全危害等问题；
- 社区服刑人员出现突发疾病等危害生命的状况，应进行紧急救助，并拨打 120；
- 定期向司法行政部门反馈社区服刑人员状况，对出现脱漏管、再犯罪或遭受重大意外等特殊情况，及时报告司法行政部门，并配合处理工作；
- 社区服刑人员出现暴力行为或存在暴力倾向，社会工作者应及时终止服务，就近寻求他人帮助，必要时拨打 120、110、119。

7.3 档案管理

7.3.1 建立社区服刑人员服务管理档案，做到一人一档，并对档案进行整理、分类、编目、上架。

7.3.2 一般性档案宜保存三年，个案服务及特殊档案宜永久保存。

7.3.3 建立档案保存、查阅、销毁制度。

7.4 人员管理

7.4.1 工作者要求

7.4.1.1 应获得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或具备社会工作专业专科及以上学历。

7.4.1.2 熟悉社区矫正相关理论、知识、法律、法规、政策等内容。

7.4.1.3 掌握社区矫正社会工作服务方法、服务内容，并综合运用提供服务。

7.4.1.4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应遵守《社会工作者继续教育办法》。

7.4.1.5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的聘用应符合相关规定。

7.4.2 督导要求

宜具有5年以上督导经验或3年以上社区矫正服务经历，遵循专业伦理、熟悉专业知识、掌握督导技巧。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服务知情同意书 (试样)

为最大程度配合司法机关做好社区服刑人员矫正工作，社区服刑人员、社会工作者应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并履行应有职责。

一、社会工作者权责明细

1. 遵纪守法：社会工作者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职业道德规范、相关规章制度。
2. 保密原则及保密例外：社会工作者应承诺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不随便泄露社区服刑人员资料，除非出现下列情形：
 - (1) 司法机关要求提供涉案社区服刑人员相关信息；
 - (2) 社区服刑人员对其本人、他人或社会存在预期伤害等危险；
 - (3) 社区服刑人员是未成年人，而社会工作者有理由怀疑存在儿童虐待问题；
 - (4) 社区服刑人员是老年人，而社会工作者有理由怀疑存在虐待问题。
3. 专业关系：社会工作者严禁一切专业关系以外的活动，不得接受社区服刑人员礼物、请客吃饭等。
4. 社会工作者应为社区服刑人员提供所需服务，在服务过程中应做到：
 - (1) 按约定时间参与会谈，不迟到不早退；
 - (2) 有义务告知与社区服刑人员有关的一切服务计划及行动，并征得其同意；
 - (3) 在语言、行为上不得伤害社区服刑人员，保障其人身、心理安全；
 - (4) 听取社区服刑人员相关建议，尊重社区服刑人员；
 - (5) 努力达成服务目标，促进社区服刑人员的正向改变；
 - (6) 社会工作者录音、录像应征得社区服刑人员同意。

二、社区服刑人员权责明细

1. 按约定时间参与会谈，不迟到不早退；
2. 认真完成与社会工作者的约定事项；
3. 配合社会工作者的工作，寻求积极改变与自我发展；
4. 社区服刑人员有权知道服务计划和服务方案；
5. 社区服刑人员的利益受到社会工作者侵犯时，可向中心进行投诉。

三、免责声明

1. 社区矫正的服务目标在于帮助社区服刑人员重新融入社会，提供解除矫正的具体实务依据，但不保证杜绝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的可能性；
2. 因不可抗力致使社区矫正服务实施受阻，本机构不承担责任，但会积极设法尽快使方案得以实施；
3. 方案实施过程中严格依法保护社区服刑人员隐私权，对其个人信息保密，但涉及社区服刑人员有自杀、危害他人、危害社会等法律另有规定的则不在保密范畴；
4. 如果社区服刑人员有重度焦虑、抑郁状态或是精神疾病患者，其监护人应及时告知社会工作者并进行转介；
5. 本声明未涉及的问题参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当本声明与国家法律法规冲突时，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社区服刑人员已经详细阅读以上内容，同意此协议并签字。

☐ 口头知会: ☐ 书面协议: 日期: _____

服务对象（监护人）签字/手印： 社会工作者签字：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个案接案报告(试样)

一、个案申请			
申请编号: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接待社工: _____			
基本资料	姓名: _____	性别: ☐ 男 ☐ 女	出生年月: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联系电话 _____		
	居住地址 _____	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 _____街道(镇乡) _____	
申请途径	☐ 主动求助 请注明: _____ ☐ 相关转介 请注明: _____ ☐ 社工发现 请注明: _____ ☐ 其他 请注明: _____		
社工评估	跟进	依据	处理方式
	否	☐ 超出社工能力范围的 ☐ 超出中心服务范围的 ☐ 服务对象拒绝、放弃 ☐ 客观原因: 失联、死亡 ☐ 其他: _____	☐ 明确告知不能接案的原因 ☐ 转介服务转介到其他机构、部门或工作者 请说明: _____ _____ ☐ 其他: _____
	是	☐ 服务对象面临的问题较为简单 ☐ 服务对象面临的问题在中心服务受理范围内	☐ 临时干预: _____ ☐ 咨询性服务: _____ ☐ 其他: _____ ☐ 接案: _____ ☐ 其他: _____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个案接案报告(试样)(续)

二、个案接案基本信息						
基本 资料	姓名:		性别: ☐ 男 ☐ 女		出生年月: ____年____月____日	
	学历: ☐ 小学及以下 ☐ 初中、中专 ☐ 高中、职高 ☐ 大学及以上: _____					
	民族:		户口类型: ☐ 城镇 ☐ 农村			
	户籍地址: ____省____市____区(县)____街道(镇乡)_____					
	居住地址: ____省____市____区(县)____街道(镇乡)_____					
联系 方式	联系方式 1		紧急联系人_____关系_____联系方式_____			
	联系方式 2		紧急联系人_____关系_____联系方式_____			
	联系方式 3		微信: _____QQ: _____邮箱: _____			
家庭 状况	婚姻状况		☐ 未婚 ☐ 已婚 ☐ 离异 ☐ 丧偶 ☐ 其他: _____			
	家庭成员基本信息					
	姓名	关系	年龄	工作	联系方式	其他
		配偶				
		父亲				
		母亲				
		子女				
三、服务对象需求						
问题表现 服务对象诉求、期望(可是案主自述、社工观察了解) 语言、非语言特征						
服务对象确认		负责社工确认		项目主管审核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附 录 C
(资料性附录)
服务转介表(试样)

基本资料	姓名:	性别: ☐ 男 ☐ 女	出生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联系电话:		其他:	
	居住地住: ____省____市____区(县) ____街道(镇乡) ____			
	紧急联系人:	关系:	联络电话:	
转出机构	接案日期:		转介日期:	
	转出机构:			
	负责社工:	联系电话:	邮箱:	
	社工评估: _____			
转入机构	转介内容: ☐ 医疗 ☐ 社会救助 ☐ 心理咨询 ☐ 其他: _____			
	转介原因			
☐ 案主要求转介: _____ ☐ 案主问题非社工专业能力范围: _____ ☐ 案主问题非机构服务范围: _____ ☐ 其它: _____				
转介者 或其监护人确认	负责社工 确认	转出机构 项目主管审核	转入机构 工作人员确认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社工转介	服务对象基本资料及已有服务记录提供给_____转入机构。			
其他工作	转介后跟进工作: _____			

附 录 D
(资料性附录)
个案预估表(试样)

一、个案申请		
个案编号: _____		填写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负责社工: _____		
身体状况	目前状况	☐ 健康/良好 ☐ 患病 (☐ 住院治疗 ☐ 居家康复 (病情< ☐ 稳定、 ☐ 一般、 ☐ 不稳定>))
	疾病史	☐ 否 ☐ 是: _____
	是否残疾	☐ 否 ☐ 是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四级 ☐ 不清楚)
保险状况	☐ 社会保险	☐ 养老保险 (1. 单位 2. 个人) ☐ 医疗保险 (☐ 城镇职工医保<1. 单位 2. 个人>、 ☐ 城乡居民医保) ☐ 失业保险 ☐ 工伤保险 ☐ 生育保险
	☐ 商业保险	
经济状况	家庭主要收入来源	☐ 务农 ☐ 务工 (☐ 外出打工 ☐ 公司职员 ☐ 公务员 ☐ 其它: _____) ☐ 经商 (☐ 个体经营户 ☐ 经营公司 ☐ 其它: _____) ☐ 其它: _____
	经济情况	☐ 盈余 ☐ 收支平衡 ☐ 不足 收入: _____月/元, 支出_____月/元
就业状况	☐ 是	☐ 长期固定就业 (就业单位: _____; 主要工作: _____) ☐ 灵活就业 (主要工作容: _____)
	☐ 否	☐ 就业后失业 (最后一次就业单位: _____; 主要工作: _____) ☐ 从未就业 ☐ 退休 ☐ 学生 ☐ 家庭“主妇”
生活状况	房屋状况	☐ 自有房屋 ☐ 租住/借住房屋 ☐ 其它: _____
	居住状况	☐ 独居 ☐ 与_____同住 ☐ 其它: _____
	业余生活	☐ 学习: _____ ☐ 家务: _____ ☐ 运动: _____ ☐ 爱好: _____ ☐ 交友: _____ ☐ 社区活动: _____ ☐ 其他: _____

附 录 D
(资料性附录)
个案预估表(试样)(续)

司法	犯罪事实		
经历	犯罪原因		
家庭 图谱 及生 态系 统图	注: ○为女性 □为男性 ⊕为死亡 ----为关系疏远 =为过度干涉 ~~~为关系紧张 -/-为离异		
背景 资料	(一) 个人支持系统分析 (二) 个人优劣势分析 (三) 案主解决问题的动机和期望、改变的可能性 (四) 其他		
社工 评估	问题 诊断	(一) 问题表现 (二) 成因分析 (三) 问题诊断	
	需求 分析	针对案主的问题诊断, 结合案主的诉求、意愿表达, 分析案主的需求。 “是案主认为的需求, 或案主与社工共同认定的需求, 而非社工认为案主的需求”	
服务 方式 及内 容	服务方式: ☐ 个案管理 ☐ 个别访谈 ☐ 小组工作 ☐ 社区活动 ☐ 危机介入 ☐ 家庭治疗 ☐ 社会支持 ☐ 其他 服务内容: ☐ 认知行为矫正 ☐ 心理辅导 ☐ 生计发展 ☐ 家庭支持 ☐ 社区支持 ☐ 协助性 服务 ☐ 其他		
服务对象确认		负责社工确认	项目主管审核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附 录 E
(资料性附录)
个案服务计划书(试样)

个案服务计划		计划类型: ☐ 初次 ☐ 补充			
(一) 服务目标					
总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二) 服务计划					
时间安排	介入策略	服务方式	服 务 对 象 责任	社工或相关人 员角色	评估方法
三、服务确认					
我参与制定了本报告并明白本报告。 我明白并接受给我解释过的情况，特此声明。					
服务对象确认		负责社工确认		督导或上级分管领导审核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附 录 F
(资料性附录)
个案服务记录表 (试样)

第_____次服务 (总次数)	
服务方式: ☐ 面谈 ☐ 家访 ☐ 电访 ☐ 社区走访 ☐ 心理辅导 ☐ 个案管理: _____ ☐ 其他: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总计: _____分钟	
地点: _____省____市____区____(县)街道____(镇乡)_____	
服务对象: _____ 工作人员: _____	
录音 否 ☐ 是 ☐ (录音编号): _____ 录像 否 ☐ 是 ☐ (录像编号): _____	
服务目标	1. 2. 3.
服务内容	A 矫正情况 可再细化, 如: 犯罪认知、犯罪前科等 (包括本次服务的大致过程、内容总结、介入手法、个案进展等)
	B 心理测评
	C 其他
	填写规则: 案主自述为主、真实、条理清晰。
服务评估	对服务评估 总体评价、沟通方式、面谈氛围、深入度等
	对案主评估 案主表现、改变, 语言非语言表达、目标达成情况
	对社工评估 可从价值观、知识及技巧等进行反思、专业态度、专业关系、专业知识、专业能力等
	填写规则: 社工评估为主、中立客观、非批判原则。
后续计划	(一) 填写需要跟进事宜 (二) 填写与整个辅导相关的下次计划
	填写规则: 明确下一次服务预约时间、地点、服务方式或服务目标。

附 录 G
(资料性附录)
个案评估表 (试样)

个案编号: _____	评估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负责社工: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 男 ☐ 女	出生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服务对象评估		
1. 您接受了社会工作者的哪些服务?		
2. 接受了社会工作者服务后, 您应对困难、解决问题的能力是否获得提升		
☐ 是 说明: _____ ☐ 否		
3. 您对社会工作者的表现满意吗? (请在答案处打钩)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4. 自接受本机构服务后, 您的情况有否改善? (请在答案处打钩)		
完全没有改善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解决		
5. 本服务结束时, 您与社会工作者商定的目标达成情况如何? (请在答案处打钩)		
完全达成 () 原因说明: 部分达成 () 原因说明: 未能达成 () 原因说明:		
6. 其他评价及建议		
服务对象 (签名)		日期
相关方评估		
服务过程中, 有相关方参与时, 需收集相关方对服务介入效果的评估。		
签名		日期
社会工作者评估		
	可从过程评估、结果评估、社工反思等方面进行。	
社会工作者 (签名)		日期

附 录 H
(资料性附录)
个案结案报告(试样)

个案编号: _____	填写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负责社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 男 ☐ 女	出生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案申请	☐ 主动求助 ☐ 相关转介 ☐ 社工发现 ☐ 其他_____	
接案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结案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结 案 原 因	☐ 目标达到 ☐ 社工认为不宜继续: _____ ☐ 服务对象拒绝接受服务: _____ ☐ 服务对象死亡或搬迁: _____ ☐ 其它: _____	
	服务对象知道服务已结束并知道在有需要时如何得到服务 ☐ 是 ☐ 否	
结 案 总 结	(一) 服务总计, 如总服务次数、服务时间、服务方式分类等。 (二) 服务过程回顾: 社工与对服务安排的系统性、可行性及有效性进行分析总结。 (三) 社工自评: 专业价值理念, 伦理守则, 专业知识及技巧, 资源链接与整合能力等。 (四) 结果评估: 目标达成情况总结描述	
	再犯罪风险性评估结果: _____	
跟 进 处 理	后期跟进计划(跟进频率、方式等)	
我参与总结了本结案报告并明白本报告。 我明白并接受给我解释过的情况, 特此声明。		
服务对象确认	负责社工确认	督导或上级分管领导审批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对再犯罪性风险高的服务对象, 应及时向司法行政部门报告。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